



# 迟疑数秒 女子险命丧火场

## 晋江一鞋材厂起火,女子见火势不大又返回,浓烟瞬间阻断退路,所幸消防员及时赶至将其救出

■海都记者 黄晓蓉  
通讯员 黄钰颖

近日,泉州晋江市一鞋材厂车间突发火灾,堆放的橡胶材料等燃起滚滚浓烟。一名女子因初期疏忽被困,所幸消防员及时赶至,成功将其救出。

记者了解到,着火的建筑为一栋7层钢混结构厂房,起火位置位于5楼车间。由于现场堆放大量橡胶、半成品鞋底材料,滚滚浓烟瞬间充满了整个楼层。

“一念之差,险些酿成大祸。”被困女子介绍,火灾初起时,她听到声响走出办公室,看到火势并不大,且有同事已在灭火,便不以为意走回办公室。不料,仅过数秒,当她反应过来时,浓



车间起火,浓烟滚滚(视频截图)

烟已阻断去路。

现场浓烟弥漫,女子被迫躲到了5楼防护栏的位置。她一边把住栏杆,一边向外呼喊求助,情况十分危急。所幸消防员及时到场,成功将该名女子转移至安全位置。

泉州消防提醒,普通人在毫无防护的情况下面

对高温环境和无法让人辨清方向的有毒浓烟,极有可能失去性命。正确的做法是,身处火场应尽快撤离,逃离火场后切莫重返火场。火灾现场瞬息万变,一念之差就可能像该名女子一样,错失最宝贵的逃生时机,将自己置于险境。

### ■新闻多一点

泉州消防提醒,每起火灾现场都会发生不同情况,所以火场自救用哪种办法都必须视现场情形而定,没有一成不变的模式。遇到火灾,尽可能地躲火避烟,科学避险才是正确之道。为了在危急时刻能够正确应对,我们需要掌握火场逃生自救的正确方法。

#### 1.楼上发生火灾

这种情况危险较小,火势和浓烟被楼板阻隔,可以从疏散楼梯向下逃生,但不可乘坐电梯。

#### 2.同楼层发生火灾

这种情况相对危险。决定逃还是不逃,主要看烟雾情况。可开一条门缝,如果门外没有浓烟,就迅速沿

### 火场自救逃生手册

疏散楼梯下楼;如果有烟就回到室内把入户门关好,用打湿的衣物或床单堵住门缝阻隔烟气侵入,等待救援。

#### 3.室内发生火灾

在室内起火的情况下,如果着火点不在逃生必经之路上,且无有毒烟气侵袭的风险,建议向室外逃生,关上房门避免烟气扩散,并及时拨打119报警求助。

如果着火点处于逃生必经之路上,可逃至不受有毒烟气侵袭的房间,立即关闭房门防止烟气侵入,并及时拨打119报警,同时打开窗户通风换气,有条件情况下打湿衣物堵住门缝,降低有毒烟气对人体的伤害,

为救援争取时间。

#### 4.楼下发生火灾

这种情况比较危险,很多人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盲目逃生而不幸丧生。这种情况下逃与不逃,主要看疏散楼梯间的烟雾情况。

开一条门缝,如果有大量浓烟涌入,说明走廊和疏散楼梯间充满了浓烟,这时就要退回室内关门防烟等待救援;如果走廊里没有烟,但是疏散楼梯间烟气较大,仍然要退回室内关门等待救援;如果走廊里没有烟,疏散楼梯间也没有烟,可以固守待援,也可以在确保安全出口畅通的前提下,选择从就近天台或消防连廊转移到相邻单元。

# 添加“肉精膏”未标注 南安一商家被罚

## 冒用条码、虚假标注……泉州曝光农村食品安全违法案例

■海都记者 黄晓蓉

冒用他人的厂商识别代码和商品条码、添加“肉精膏”等未在其食品标签上如实标注、销售假冒白酒……7月7日,泉州市市场监管局发布农村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整治典型案例(第二批),查处多起食品违法案件,涉事主体被依法处罚,有力维护了食品市场秩序。

### ■案例一 冒用商品条码 被罚款3000元

2025年2月24日,泉州市洛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对泉州荣祺食品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时发现,当事人仓库内存放着“葡萄爆浆梅子”的外包材,该包装袋标示有商品条码等信息。经查询,上述产品的条码由正壹

(深圳)实业有限公司申请注册,与委托方信息不一致。根据当事人提供的《委托合同》和随函附有的《商标使用授权书》,当事人受湖南蛮好商贸有限公司委托,生产加工上述产品,正壹(深圳)实业有限公司授权湖南蛮好商贸有

限公司使用其“每口秒”标识商标,有效期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

当事人的上述情形,属于“冒用他人的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的商品条码”的违法行为,泉州市洛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警告、罚款3000元的处罚。

### ■案例二 添加“肉精膏”等未标注 商家被罚

2025年5月,南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检查泉州南海兴龙食品工贸有限公司,发现其自2025年4月30日开始,在生产“鸭脚筋小串”产品时添加了“油脂粉末鲜香王精品籽精”“9160#高倍肉精膏”“肉脆磷复配水分保持剂”三种配

料,却未在其食品标签上如实标注。

截至案发,共生产440包,其中,用于产品自检60包,自检备样6包,售出325包,库存49包,涉案产品货值金额8800元。案发后,当事人主动召回,对已售出的325包涉案产品全部

召回,并进行退货退款。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食品安全法》,属于生产经营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预包装食品的违法行为。南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作出没收在扣的“鸭脚筋小串”380包、罚款0.5万元的行政处罚。

### ■案例三 销售假冒“小糊涂仙”被罚没、警告

近期,永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接到线索后,现场查获涉嫌假冒白酒21箱,共计252瓶。执法人员依法对现场的涉案白酒进行查扣,当天联系小糊涂仙酒厂家对该批次白酒进行了技术鉴定。经鉴定,

该批次白酒确实属于假冒侵权的商品。执法人员追查锁定该批次假酒的供货商。

永春县市场监管局根据相关规定,决定对永春县某某食品商行给予行政处罚:1.责令立即停

止侵权行为,罚没4.825万元;2.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永春县某某日用品店给予行政处罚:1.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涉案小糊涂仙酒21箱,罚没4.929万元;2.责令改正,给予警告。



### ■案例四 茶叶虚假标注等级 没收违法所得并罚款

2025年4月13日,德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根据投诉举报线索,依法对位于英山村的福建省德化某茶业有限公司进行检查。经查,该公司生产销售的云雾绿茶(24g)和云雾绿茶(40g),外包装标签上均印有“执行标准:GB/T

14456.1 等级:一级”,经查《GB/T 14456.1 绿茶第一部分:基本要求》标准中未存在等级判定内容。该公司销售的“玫瑰美人茶”外包装标签上印有“执行标准:GH/T 1247 等级:一级”。经查,《GH/T 1247-2019 调味茶》标准中未存

在等级判定内容。以上产品的货值总金额为1163.9元。该公司生产销售的“玫瑰美人茶”“云雾绿茶(24g)、云雾绿茶(40g)”违反了相关规定,责令该公司立即改正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1163.9元,并罚款人民币5000元。

### ■案例五 超市销售散装食品 未按规定标签标识

2025年6月13日,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依法对泉州台商投资区赢众超市开展监督检查,发现现场销售的散装食品,未按规定进行标签标识,其行为涉嫌违反《食品安全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于当日对其立案调查。泉州台商投资区管

委会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相关规定,对该食品

销售单位予以警告行政处罚。

## 清算公告

泉州市丰泽区博龙迎津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50503772900498W,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有关规定,拟向丰泽区教育局、丰泽区民政局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小组,与本单位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45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申报债权债务,逾期法律后果自负!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博龙 电话:18965502555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迎津新村G区迎津社区文化活动中心(1-3层)  
泉州市丰泽区博龙迎津幼儿园清算小组  
2025年7月8日